

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3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强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1日以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
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为三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

为进一步丰富公司的现金管理方式，拓宽资金投资渠道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，在充分保障日常资金需求，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，投资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，该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公司已针对风险投资建立了健全的《风险投资管理制度》，并采取了全面的风险控制措施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该议案表决结果：三票同意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二、关于收购长春吉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

为落实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要求，促进公司民爆业务特别是雷管业务取得新突破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8,250万元收购长春吉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75%的股权。本次股权收购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该议案表决结果：三票同意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3月8日